

证券代码：838018

证券简称：大可股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黑龙江大可公路养护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刘振鹏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黑龙江大可公路养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本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须的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9,542,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86%。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黑龙江大可公路养护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注册地址》议案

1. 议案内容：

现公司拟将公司原注册地址：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创新创业广场 15 号楼明月街 192 号火炬物联网大厦 314 室。更改为：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创新创业广场 14 号楼明月街 174 号火炬物联网大厦 301-342 室。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542,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黑龙江大可公路养护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第五条作出修改

修改前：公司住所：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创新创业广场 15 号楼明月街 192 号火炬物联网大厦 314 室。

修改后：公司住所：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创新创业广场 14 号楼明月街 174 号火炬物联网大厦 301-342 室。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54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工商变更相关事宜》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顺利实施公司注册地址及《公司章程》变更，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工商变更有关具体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54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黑龙江大可公路养护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黑龙江大可公路养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0 日